2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1、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董事李学峰和董事李
安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。
2、发行股份限售期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董事李学峰和董事李
安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。
3、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董事李学峰和董事李
安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。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
相关公告。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根据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
预案》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
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董事李学峰和董事李
安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。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
订稿）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董事李学峰和董事李
安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。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
相关公告。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
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
相关公告。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、填补
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7票，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
相关公告。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二○二三年七月十四日